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計字第1120128782A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「變更鯉魚潭風景特定區計畫(配合景觀亮點營造)案」。

依據：

- 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。
- 二、內政部112年2月20日內授營都字第1120008204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30天（自112年7月20日起至112年8月19日止）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旨揭計畫書、圖分置本府建設處、壽豐鄉公所、秀林鄉公所及交通部觀光局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(鯉魚潭遊客中心)公告欄。
- 三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對本計畫變更內容有任何意見，請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並檢附繪有建議變更內容、意見、相關位置圖、俾憑彙整提請縣都市計畫委員會依法審議之參酌。
- 四、為落實都市計畫功能，並使民眾更瞭解都市計畫變更內容、充分表達意見謹訂於112年8月18日(星期五)上午10點假壽豐鄉公所三樓第一會議室及112年8月18日(星期五)下午2點假秀林鄉公所二樓會議室舉辦公開展覽說明會，以使都市計畫更臻完善。

縣長 徐榛蔚

第1頁 共2頁

裝

訂

線